



170009020967



(2020)国认监认字(275)号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653

报告编号:公沪检202145104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

人脸门禁一体机

型号规格

DS-K1T6X4ZUV-ABCD

受检单位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上海)
公安部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	人脸门禁一体机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型号规格	DS-K1T6XYZUV-ABCD		商标	HIKVISION
委托单位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名称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单位名称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抽样单编号	—			
抽样日期	—	抽样地点	—	
受检批生产日期	—	批号或编号	—	
抽样母体数量	—	送样样品数量	—	
检测样品数量	1个	样品收到日期	2021年09月14日	
检测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岳阳路76号			
检测依据	GB/T 37078-2018《出入口控制系统技术要求》			
判定依据	1. DS-K1T6XYZUV-ABCD型人脸门禁一体机企业技术要求（受检单位提供） 2. GB/T 37078-2018《出入口控制系统技术要求》（参考）			
检测日期	2021年09月14日 至 2021年09月30日			
检测结论	由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并受检的DS-K1T6XYZUV-ABCD型人脸门禁一体机样品，经本中心检测的项目共计56项，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符合企业技术要求和GB/T 37078-2018的相关要求，详见附件。 签发日期：2021年09月30日（盖章）			
受检单位 通讯资料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555号		
	邮政编码	310052	电话	0571-87356146

批准 鲍逸明 审核 范晓春 编制或主检 陈寅杰

签名 鲍逸明 签名 范晓春 签名 陈寅杰

检测报告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外观结构检查	1. 设备表面不应有明显凹痕、划伤、裂缝、变形和污渍等; 2. 表面涂镀层应均匀, 不应有气泡、龟裂、脱落和磨损; 3. 设备机身应具有完整产品标签; 4. 外部接口定义指示应印刷在设备机身上; 5. 设备应支持选择嵌入式、壁挂、桌面、立式、人员通道安装; 6. 设备应采用无风扇散热设计。	符合	合格
		设备整机厚度尺寸应不超过 26mm。	25.0mm	
2	操作系统检查	设备应采用嵌入式 linux 系统。	符合	合格
3	锤击试验	结构后壳防破坏能力应满足 IK10 的要求。	IK10	合格
		前面板防破坏能力应满足 IK07 的要求。	IK07	
4	外壳防护等级试验	IP66	IP66	合格
5	硬件接口检查	1. LAN、WiFi 双网络; 2. RS-485 串口×1 个; 3. RS-232 串口×1 个; 4. 输入、输出韦根接口×1 个 (平台可配置); 5. USB 接口×3 个, 包括 type C 接口、micro USB 接口和普通 USB 连接口 (需扩展线); 6. 内置扬声器×1 个; 7. 门锁 I/O 输出×1 个; 8. 门磁 I/O 输入×1 个; 9. 开门按钮 I/O 输入×1 个; 10. 报警 I/O 输出×1 个; 11. 报警事件 I/O 输入×2 个; 12. micro SIM 卡槽×1 个; 13. 机械防拆开关×1 个; 14. 支持 3.5mm 音频输出接口×1 个; 15. 支持 micro SD 卡槽扩展; 16. 支持 MIC 音频输入采集。	符合	合格

检测 报 告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6	屏幕参数试验	屏幕应为 7 英寸触摸屏	7 英寸	合格
		屏幕规格标称采用水滴屏全贴合工艺	符合	
		设备主视面玻璃屏占比 $\geq 90\%$ 。 玻璃屏占比 = 玻璃屏面积/机身投影面积 机身投影面积计算时未包括识读扩展模块。	机身长宽 (cm) : 20.9×11.1 玻璃长宽 (cm) : 20.6×10.4 玻璃屏占 比: 92.3%	
		屏幕流明度 $\geq 600\text{cd}/\text{m}^2$	612 cd/m^2	
		屏幕分辨率应为 800×1280	800×1280	
7	摄像头参数 试验	应采用 200W 像素双目相机, 1 路可见光摄像头和 1 路红外摄像头。	1080×1920	合格
		帧率应 ≥ 25 帧/s	25.6 帧/s	
		应支持在 WEB 端进行宽动态及人脸局部曝光双模式图像调节设置。	符合	
		应能在无可见光补光及低照度环境下实现全彩图输出。	符合	
		应适应强光、逆光、暗光环境条件的人脸识别。	符合	
		应支持通过人脸及人体测光, 快速调节图像亮度	符合	
		在 IE 浏览器下, 视频编码格式具有 H.265、H.264、MPEG-4、MJPEG 设置选项; 可将 H.265、H.264 格式设置为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符合	
8	网络功能检查	1. 应支持 TCP/IP 有线网络通信; 2. 应支持 WiFi 或 4G 无线网络通信; 3. 应支持 10M/100M/1000M 网络自适应配置; 4. 应支持有线网络与 WiFi 无线网络自由切换; 5. 应支持有线网络与 4G 无线网络自由切换; 6. 应支持 wifi 漫游: 根据 wifi 热点强度自动切换网络; 7. 应支持通过 IPV4 或 IPV6 网络地址登录 WEB 端进行设备配置。	符合	合格

检测报告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9	显示功能检查	1. 应支持比对结果图文提示功能； 2. 应支持本地视频预览、人脸动态捕捉； 3. 应支持在设备端查看人员信息、设备状态、显示模式（认证模式、广告模式和简洁模式）。	符合	合格
		应支持跟踪显示人脸框，支持不低于 5 个人脸框同时且实时显示。	5	
10	外接模块功能检查	样品应支持识读模块的扩展功能，形成一体化识别终端。	符合	合格
		扩展模块应支持二维码、蓝牙和指纹识读。	符合	
		识读扩展模块应支持 type C 热插拔连接。	符合	
11	灯光功能检查	1. 应支持红外补光灯； 2. 应支持通过 WEB 端调节红外补光灯亮度； 3. 在样品屏显区域下端应具有圆形指示灯，指示灯应支持固定频率的亮起和熄灭（呼吸状态）及识别状态提示。	符合	合格
12	容量参数检查	设备离线应支持 310000 个用户（用户权限应能配置为管理员）	310000 个	合格
		设备离线应支持 310000 个人脸特征	310000 个	
		设备离线应支持 500000 张卡片容量	500000 张	
		设备离线应支持 15000 枚指纹容量	15000 枚	
		设备离线应支持 500000 笔记录存储	500000 笔	
		设备离线应支持 310000 个密码	310000 个	
13	广告功能检查	1. 应支持本地广告信息播放； 2. 应支持广告节目编排播放，播放时间可自定义； 3. 应支持图片、文字、视频广告节目播放。	符合	合格
14	口罩佩戴监测功能检查	设备应支持口罩佩戴监测模式并提示未佩戴口罩，提示模式应分为提醒模式或强制模式。	符合	合格
		提醒模式：未佩戴口罩时，应能做身份验证及考勤签到，身份验证通过后提醒佩戴口罩。	符合	
		强制模式：未佩戴口罩时，应无法做身份验证，并提醒佩戴口罩。	符合	
		应支持佩戴口罩情况下的人脸识别功能。	符合	

检测 报 告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5	门禁联动接口检查	设备应支持根据比对结果, 输出开关量信号联动门禁等设备。	符合	合格
		设备应支持通过 RS-485 接口或 Wiegand 接口外接读卡器, 实现刷卡功能。	符合	
		支持通过 RS-485 接口或 Wiegand 接口外接门禁一体机。	符合	
16	联网功能检查	应支持局域网、互联网环境的网络通信。	符合	合格
		应支持远程通信, 实现可视对讲及权限管理、控制功能。	符合	
		应支持管理平台布防与监听端口, 在线状态下实时上传比对记录	符合	
17	WEB 端配置功能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支持通过 WEB 端进行设备信息查询; 2. 应支持通过 WEB 端进行用户信息管理; 3. 应支持通过 WEB 端进行设备时间管理; 4. 应支持通过 WEB 端进行系统维护; 5. 应支持通过 WEB 端进行安全操作管理; 6. 应支持通过 WEB 端进行人脸、指纹等技术参数配置; 7. 应支持通过 WEB 端进行设备图像参数配置; 8. 应支持通过 WEB 端进行图像美颜参数配置; 9. 应支持通过 WEB 端进行待机广告界面图片下发及播放时间配置; 10. 应支持通过 WEB 端进行比对结果提示语音自定义配置, 支持按时段配置自定义语音, 每天最大支持 8 个时段自定义。 	符合	合格
18	蓝牙识读性能试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支持与移动终端蓝牙连接, 实现控制开门; 2. 蓝牙识读区域直径范围应 ≥ 3 米; 3. 基于蓝牙识读的开门时间应 ≤ 1 秒。 	符合	合格
19	条码识读性能试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应支持静态及动态二维码识读; 2. 二维码识读装置应能对由 512 字符生成的二维码进行识读; 3. 采用独立二维码识读模块; 4. 支持的条码识读格式应包括: QR Code、Micro QR、Code128、Code39、Codabar。 	符合	合格

检测 报 告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20	刷卡功能检查	1. 应支持 Mifare 卡识读; 2. 应支持 CPU 卡识读; 3. WEB 端应支持配置防卡片复制安全机制, 功能开启后第三方卡片或复制卡片可屏蔽识读。	符合	合格
21	图像功能检查	1. 应支持配置设备图像参数: 包括宽动态开关、宽动态等级、饱和度、对比度、锐度、亮度、时域降噪等级、空域降噪等级、环保等级、视频格式; 2. 应支持设备显示图像美颜功能开启关闭, 美颜功能开启后支持美白参数及磨皮参数配置。	符合	合格
22	人脸识别防假体功能检查	应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 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头模、3D 模型攻击应能防伪。	符合	合格
23	人脸注册功能检查	1. 应支持设备本地人脸注册; 2. 应支持远程下发人脸; 3. 应支持通过 APP 采集人脸并注册下发; 4. 应支持本地 U 盘导入人员信息。	符合	合格
24	人脸比对功能检查	应支持可见光及红外光补光进行人脸识别。	符合	合格
		应支持不低于 5 个人脸在画面内同时持续动态跟踪。	5 人	
		应支持人脸识别功能, 现场抓拍人脸照片与本地人脸库照片进行比对, 进行人员身份确认。	符合	
		应支持不低于 5 个人脸同时做人脸识别, 并分别输出比对结果。	符合	
		应支持本地离线人脸比对。	符合	
		应支持将人脸比对结果上传至管理平台。	符合	
		支持在 0.001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识别。	符合	
		应支持侧脸, 遮挡, 模糊, 表情, 戴眼镜及帽子等实际场景识别。	符合	
		应支持用户人脸数据下载及人脸识别双线程同步工作。	符合	
		人脸识别垂直及水平区域范围应能设置	符合	
		应支持人脸在上下、左右角度偏转 $\pm 45^\circ$ 范围内识别。	符合	
		应支持人脸识别角度调节范围 $0^\circ \sim 90^\circ$ 自由设置。	符合	
应支持不低于 5 个人脸比对阈值设置。	5 人			

检测报告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25	人脸比对时间 试验	人脸比对平均时间应<120ms	平均时间： 99ms	合格
26	人脸识别距离 试验	最大人脸识别距离：>4m	符合	合格
		最小人脸识别距离：<0.2m	符合	
27	人脸识别误识 率和准确率 试验	1. 准备测试用人脸数据库（由证件照及配合型抓拍照组成），均由受检方提供；数据库中包含 1 名人员的多张人脸照片； 2. 定义一次 1:1 比对的两张人脸照片为一个样本对，如样本对为同一人员的两张照片，则记为正样本对；如为不同人员的照片，则记为负样本对； 3. 从人脸数据库中提取人脸照片，形成正样本对和负样本对，统计正样本对总数和负样本对总数； 4. 设定比对阈值并开始 1:1 比对试验，统计通过总次数和误识总次数。如正样本对相似度≥比对阈值，则记为通过；如负样本对相似度≥比对阈值，则记为误识； 认假率 (FAR) = 认假总次数/负样本对×100%； 拒真率 (FRR) = 拒真总次数/正样本对×100%； 准确率 = (正样本通过次数+负样本拒绝次数)/比对总次数×100%； 认假率 (FAR) <0.0002% 拒真率 (FRR) <1% 准确率 >99.95%	阈值：71 正样本对： 13190 对 负样本对： 12969701 对 比对总次数： 12982891 次 认假总次数： 15 次 拒真总次 数：60 次 认假率 (FAR)： 0.000116% 拒真率 (FRR)： 0.45% 准确率： 99.99%	合格
28	视频对讲功能 检查	1. 应支持与管理平台或客户端中心远程视频对讲； 2. 应支持与室内机可视对讲； 3. 应支持与管理机可视对讲； 4. 应支持手机 APP 对讲功能； 5. 应支持配置一键呼叫管理机或固定室内机的视频对讲功能； 6. 应支持与广播主机实现广播系统可对讲功能；	符合	合格
29	广播功能检查	1. 应支持与广播主机呼叫对讲功能； 2. 应支持中心广播主机向门禁设备广播喊话。	符合	合格

检测报告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30	黑名单功能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支持中心下发黑名单信息; 2. 应支持本地黑名单信息比对; 3. 应支持本地黑名单事件报警功能, 报警信息能上传至平台。 	符合	合格
31	数据管理功能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支持本地非明文存储比对结果、身份信息及抓拍人脸照片; 2. 应支持实时非明文上传比对结果、身份信息及抓拍人脸照片等至管理中心; 3. 应支持断网续传离线记录非明文数据功能; 4. 设备对 USB 导出数据 (事件记录及人脸等) 应采用非明文方案; 5. 应支持根据具体用户按天、周、月、自定义时间段或全部查询事件记录; 6. 应支持抓拍图片本地存储功能开启/关闭; 7. 应支持抓拍图片上传管理平台软件功能开启/关闭; 8. 应支持设备本地比对结果用户信息脱敏显示功能开启/关闭, 即隐藏姓名和工号信息; 9. 设备用户信息及数据管理, 应输入管理员密码授权才可操作。 	符合	合格
32	节能环保检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支持在没有用户使用时自动切换到屏保或息屏待机状态 2. 应支持人员靠近自动唤醒待机设备, 唤醒距离应能调节。 	符合	合格
		设备采用软硬件低功耗管理模式, 设备待机运行功耗应不超过 6W。	5.0W	
33	视频监控功能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应支持在管理中心远程视频预览功能; 2. 应支持接入 NVR 设备, 实现视频监控录像; 3. 应支持双码流技术, 主码流和子码流均为 1280 × 720@25fps 输出。 	符合	合格
34	认证方式功能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应支持人脸、刷卡、指纹、二维码、蓝牙和密码认证; 2. 设备应支持刷卡+密码、指纹+密码、指纹+刷卡、人脸+指纹、人脸+密码、人脸+刷卡的复合认证; 3. 设备应支持指纹+刷卡+密码、人脸+二维码+蓝牙、人脸+指纹+刷卡、人脸+密码+指纹的复合认证。 	符合	合格

检测 报 告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35	参数设置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设备及管理中心配置: 识别模式、阈值、人脸识别参数、相机参数、红外补光灯亮度等; 2. 支持设备本地设置单个用户自定义识别方式; 3. 支持设备本地设置小区期号、楼号、房间号信息; 4. 支持设备本地设置有线网络、无线网络 IP 地址及网关参数; 5. 网络支持 DHCP 设置; 6. 支持 IP 网域及域名解析通信配置; 7. 支持在设备管理菜单查看设备事件、卡容量、人脸容量的使用信息; 8. 支持在设备管理菜单查看序列号、MAC 地址、出厂日期、设备型号及版本信息; 9. 支持恢复默认出厂设置功能, 删除设备所有用户及配置信息, 恢复成设备出厂状态; 10. 支持恢复默认参数功能, 恢复设备配置参数到出厂状态。 	符合	合格
36	安全功能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首次使用时, 需设置激活密码才能使用; 2. 登陆设备管理菜单需先输入登陆密码; 3. 当使用一个账户在设备或管理中心登录, 密码输入错误达到 5 次时, 该账户会被锁定一段时间; 4. 用户数据及比对记录采用非明文方式导出; 5. 设备支持机械防拆报警, 在被异常拆除或破坏时, 会在设备端及管理平台端产生报警信息; 6. 支持过流保护, 电源防反接等设计; 7. 支持看门狗机制, 即删除相关线程后, 设备应能自动重启。 	符合	合格
37	比对结果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应支持通过文字转换为提示语音的 TTS 功能; 2. 设备应支持人脸、刷卡、指纹、二维码识别后, 在设备端进行 UI 及语音结果展示; 3. 设备应支持人脸、刷卡、指纹、二维码识别后, 将结果通过网络通信上传到管理平台软件。 	符合	合格
38	系统响应时间 试验	系统主要操作响应时间应 < 2s	< 1s	合格
		电控锁响应时间应 ≤ 1s	< 1s	
		报警响应时间应 ≤ 1s	< 1s	

检测 报 告

共 15 页 第 10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39	出入授权功能检查	1. 系统应能对门的开启方式, 卡(人脸、密码)的各种使用权限进行组合设置, 实现不同场景的权限管理: 多重卡认证开门; 多重卡+中心远程认证开门; 多重卡+超级密码开门; 多重卡+超级卡开门; 首卡开门; 超级权限开门; 管理中心远程开门; APP 远程开门; 2. 应支持普通、来宾、胁迫、超级、巡更、黑名单等多种用户类型权限设置; 3. 支持按时间分时段管控门禁权限, 支持 255 组时段计划管理, 支持 1024 个假日计划管理, 支持 64 个假日组管理, 支持 128 周计划管理; 4. 支持常开、常闭时段管理; 5. 支持首卡开门管理; 6. 支持反潜回(防尾随)功能。	符合	合格
40	系统计时功能检查	1. 系统校时: 系统的与事件记录、显示及识别信息有关的计时部件应有校时功能; 2. 计时精度: 非网络型系统的计时精度不低于 5s/d; 网络型系统的中央管理主机的计时精度不低于 5s/d, 其他的与事件记录、显示及识别信息有关的各计时部件的计时精度不低于 10s/d。	符合	合格
		3. 支持手动校时功能; 4. 支持 NTP 自动校时功能。	符合	
41	报警功能检查	发生以下情况时, 系统应报警: 1. 当连续若干次在目标信息识读设备或管理/控制部分上实施错误操作时; 2. 未经正常操作而使出入口开启时; 3. 出入口开启时间超过设定值时; 4. 设备被拆除时; 5. 胁迫卡和胁迫码; 6. 黑名单卡刷卡时。	符合	合格
		1. 接入系统平台后应能支持视频联动报警功能; 2. 设备应具有 2 路入侵探测接口, 能联动报警输出。	符合	

检测 报 告

共 15 页 第 11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42	自检和故障指示检查	系统及各主要组成部分应有表明其工作正常的自检功能。	符合	合格
43	应急开启功能检查	系统应具有应急开启的方法,如设备支持接入消防应急信号联动开门。	符合	合格
44	指示/显示功能检查	系统及各部分应对其工作状态、操作与结果、出入准许、发生事件等给出指示;指示应能采用可见的、发声的、物体位移和/或其组合等易于被人体感官所察觉的多种方式。	符合	合格
45	软件及信息保存要求检查	1. 对所要求的功能而言,需要的所有软件均应保存到固态存储器中; 2. 具有文字界面系统管理软件,文字必须为简体中文; 3. 当电源不正常、掉电或更换电池时,系统的密钥(钥匙)信息及各记录信息不得丢失。	符合	合格
46	升级功能检查	1. 设备支持本地 U 盘升级功能; 2. 设备支持在线远程升级功能。	符合	合格
47	防拆功能检查	设备应具有防拆功能,强力拆除时,应能上传报警事件到中心。	符合	合格
48	事件联动功能检查	根据设定事件的联动关系,当检测到该事件发生时,应能触发对应的动作。	符合	合格
49	图片抓拍与显示功能检查	1. 授权人员刷人脸时,设备应能支持抓拍图片并实时上传平台; 2. 未授权人员刷人脸时,设备应能支持抓拍图片并实时上报平台预警。	符合	合格
50	梯控联动功能检查	1. WEB 端应能进行梯控项目配置; 2. 应支持通过网络或 RS485 与电梯做联动控制; 3. 应支持联动电梯实现呼梯和楼层权限控制。	符合	合格
51	绝缘电阻试验	常温状态: $\geq 100M\Omega$ 湿热后: $\geq 2M\Omega$	$> 500M\Omega$ $> 500M\Omega$	合格
52	高温试验	(80 \pm 2) °C、2h。 试验期间及试验后样品应能正常工作。	符合	合格

检测报告

检测情况说明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受检的 DS-K1T6XYZUV-ABCD 人脸门禁一体机样品，能够实现人脸识别、Mifare 卡识读和 CPU 卡识读功能，通过 Type C 接口接入 DS-KAB6XYZUV-ABCD 型门禁产品配件能够实现蓝牙识读、二维码识读和指纹识读功能。人脸门禁一体机具备 1 路 Type C 接口支持二代身份证识读模块、NFC 识读模块和指纹识读模块接入。结合云眸·社区 APP(V1.5.2.1)和 iVMS-4200 AC 管理平台(版本号: V1.0.3.6)能够实现设备管理、人员管理、进出记录查询和系统参数设置功能。

按企业要求，容量参数检查项目中的人脸特征值容量仅表示样品能够存储的人脸特征值数量，本次试验人脸认假率、拒真率、准确率和人脸比对平均时间项目并未在该满载容量下进行。

样品
特性
状态
及
照片



图 1 DS-K1T6XYZUV-ABCD 人脸门禁一体机

检测报告

检测情况说明

样品
特性
状态
及
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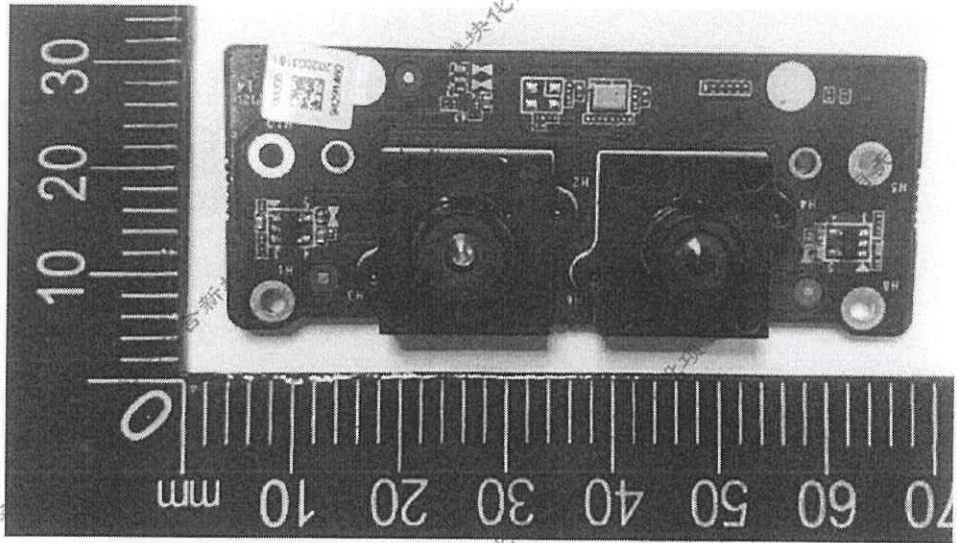


图 2 DS-K1T6XYZUV-ABCD 型人脸门禁一体机双目摄像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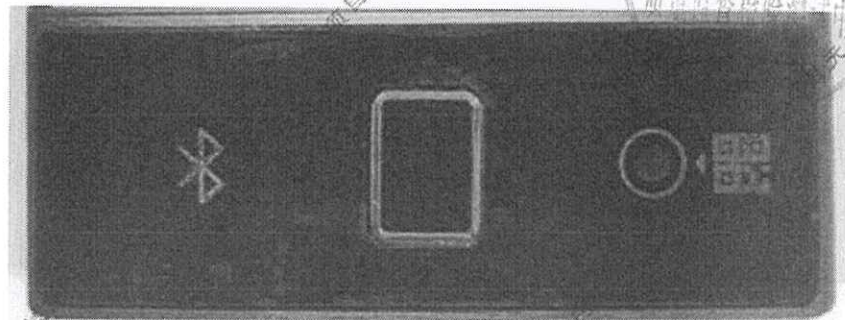


图 3 DS-KAB6XYZUV-ABCD 型门禁产品配件

检测报告

检测情况说明

样品
特性
状态
及
照片



图 4 ADS-24S-12 1224GPCN 型电源适配器



图 5 云眸·社区 APP (V1.5.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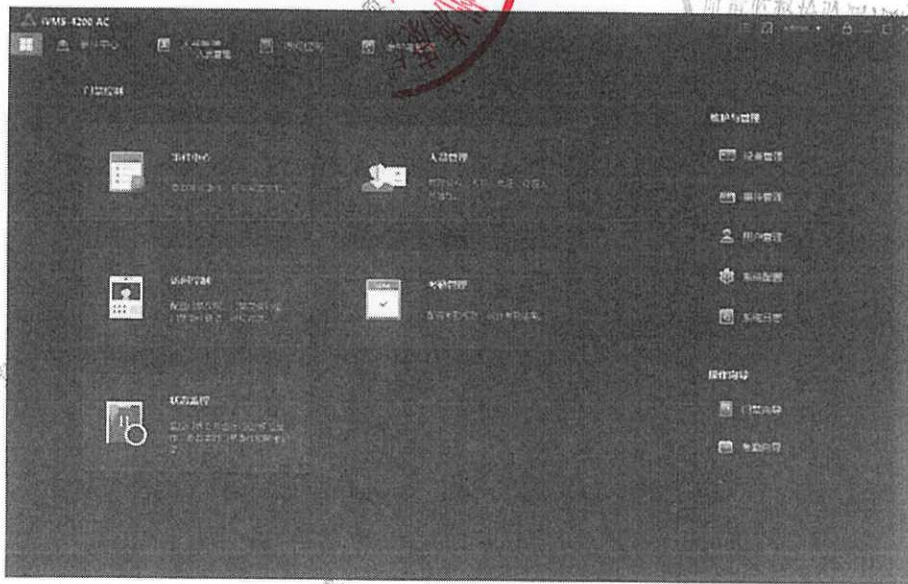


图 6 iVMS-4200 AC 管理平台 (版本号: V1.0.3.6)

其他
说明

本报告若涉及专利内容，本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